

政府采购政策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雨花院区开办物资项目—候诊椅类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候诊椅（有靠背）、候诊椅（无靠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长盛家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 从业人员99人，营业收入为4112.63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6.4602万元，属于（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2、候诊椅（有靠背）、候诊椅（无靠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代理商为仪征市恒发工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 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48.8976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5.693281万元，属于（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仪征市恒发工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16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